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CULIANGWANG BEVERAG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4)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 獲配發兩股發售股份之基準進行公開發售-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謹此提述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通函所載之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三）在聯交所所報之每股股份收市價為0.68港元。

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星期四）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公開發售須待（其中條件包括）包銷協議所載之條件達成，因此須待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公開發售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審慎行事，倘彼等對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鋒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昌概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魏雄文先生、胡繼榮先生及曾紹校先生。